

——新见萧友梅珍贵历史文献读后

去冬今春,友人黄旭东通过上海音乐学院办公室的电子邮箱,先后给我发来中央音乐学院萧友梅音乐教育促进会新发现的《本部留德学生萧友梅学业成绩报告及准予研究期限一年理由书》(原载1917年3月20日北洋政府教育部颁发的《教育公报》第4年第4期。简称《理由书》)和《国立音乐专科学校为适应非常时期之需要拟办唱歌指挥养成班及军乐队长养成班理由及办法》(1937年12月14日萧友梅以音专校长身份呈国民政府教育部长王世杰的请示报告附件。原为南京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馆藏档案。简称《理由及办法》)等两份史料。前者说的是萧氏留德获哲学博士学位后缘何未及时回国,后者说的则是萧氏在抗战爆发之初对音专办学如何适应这一非常时期需要的新思路及所拟用以应变的非常策略。因两者均出自萧氏手笔,其史料之真实性自属勿庸置疑。又因两者或刊政府部门“公报”,或为国家馆藏档案,进行搜集之难,不啻大海捞针;一旦寻觅到手,其史料价值则不仅弥足珍贵,且更具权威性。因此读了这两篇尘封60余年始得一见的历史文献,深受触动之余,复有“横空出世、石破天惊”之感。

所以触动至深,是由于建国以来有30年之久,从来没有谁写过一篇有关萧友梅生平业绩的专文,似乎中国乐坛从无其人。及至1980年京沪两地举办活动纪念他逝世40周年后,虽有相关文章零星问世,但凡涉及他滞留德国一事,包括他侄女萧淑娴和同事廖辅叔均异口同声解释为非其所愿;作为与萧氏素昧平生的后辈如我,在文章中也悉从自己一向尊敬的长辈之说而依样画葫芦(且语气更肯定)^①。现在见到刚“出土”的《理由书》才恍然大悟,原来萧氏获博士学位后未如期回国,完全是出自他的本意。可见“非其所愿”之说虽绝无恶意,却纯属凭空揣测的“想当然”。至于我,则更是因轻信陈说而未做进一步认真取证所致,犯了史论文章理应重调查研究、重事实依据的大忌。虽然“觉今是而昨非”,但“悟以往之不鉴”,痛定思痛,教训良深!

之所以用了“横空出世、石破天惊”这个超重量级的形容词,并非虚张声势,蓄意夸大,而是一桩曾经铁板钉钉、说了绝话、断然下了“判决书”的陈年历史冤案,总算有了可以理直气壮为其讨个说法,彻底予以平反昭雪的过硬凭据。

众所周知,上世纪30年代,萧氏及由他长期主持校政的国立音专就背上了“学院派”的骂名,并被当时新音乐运动的“一把手”吕骥打成“救亡派”的对立面而成为众矢之的。所谓“学院派”,就是专给那些被贬之为重技术、轻政

治,重洋轻中,置你死我活的阶级斗争于度外,脱离人民,脱离实际,闷头钻进“象牙之塔”搞关门提高,以追求艺术至上为鹄的,热衷于搞“自我表现”的“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音乐家”取的统称或别称²。时至1951年,吕骥在为《河北民间歌曲选》写的“代序”——《学习民间音乐中的几个问题》一文中,更是进一步作出了“中国高等音乐教育几乎有30年是在买办资产阶级的方针指导下,走着一切惟西洋音乐最崇高的错误路线³,结果许多创作人才被窒灭了,被断送了⁴,这应该成为大家痛切的教训”这一政治定性的断语。1983年贺绿汀在《回忆黄自先生》一文中引用这段话时,对其矛头所指作了一针见血的揭露。尖锐指出:“这几乎是判决书!几十年来的中国高等音乐教育只能是唯一的老音专了。于是它命定成为众矢之的,从30年代起,它就已经成了‘学院派’,成了不折不扣的买办资产阶级的学校,是‘室灭’音乐创作人才的罪魁祸首。如果没有这个倒霉的老音专,中国的音乐创作老早就繁荣昌盛了。难道还不是‘大家痛切的教训’吗!因此,萧友梅、黄自也就是当然的罪魁祸首了。”(《贺绿汀全集》第五卷,文论二)

这段以嘲讽反讥的口吻和犀利无比的笔锋写成的话语,无疑是掷地有声,说得痛快淋漓,使人回肠荡气。然而它有如出自被告辩护律师之口的演讲,虽然精彩,却独缺以事实为依据当众举证这一必不可缺的环节,因此也就无法赖以结案,使被告起死回生,反败为胜。而今《理由及办法》一出,吕骥对萧氏所下的“判决书”也就随之不攻自破。因为它所陈述的一切,不仅足证历来以“救亡派”自居者对目为其对立面的所谓“学院派”扣的“帽子”多属不实之词或夸大其词,吕骥在其“判决书”中强加于萧氏的罪名更属“莫须有”;而且反证抗战期间萧氏所思所想,与“救亡派”所作所为如出一辙,并无二致。这一点在《理由及办法》中已经像“明镜似的”口头禅那样,说得再明了透彻不过,完全用不着我在这里赘述。可见一件过得硬、摔得响的史料所具有的“事实胜于雄辩”的说服力、甚至使历史因此得以重写的冲击力何其巨大!将其喻为“横空出世、石破天惊”,岂不信然!

读了《理由及办法》,我禁不住顺势向深处追问:把人打成“右派”是说他“反党反社会主义”,那么把人说成“学院派”又是什么理由呢?中国近现代音乐史上倒底有没有实际存在的、与“救亡派”相对峙的“学院派”?它之所以被视为“救亡派”的对立面,是不是就因为“没有救亡”、不愿“救亡”或反对“救亡”?如果此说不能成立,那么所谓“学院派”与“救亡派”有“分歧”或相“对立”之说是不是人为的、臆造的、具有明显排他性的宗派主义产物?如此臆造又是出于何种目的?此说发端于上世纪30年代民族危机日渐加深的中国,对于加强当时音乐界的团结以共赴国难、抵御日寇,究竟是否有利?为什么时至上世纪80年代,“学院

派”之说还像幽灵一样在中国乐坛徘徊,迄今阴魂不散。

毫无疑问,建国前的中国乐坛,既有音乐院校科班出身,受过专业训练的音乐家,也有革命斗争行伍出身,主要靠自学成才的音乐家。他们由于彼此的经历、所受的教育、环境的影响以及工作对象的需要等不尽相同,因而专业修养、思想观点、价值取向以及审美标准等也必然有所差异。这些固然都是无可否认的客观存在。也正因为如此,彼此磕磕绊绊,闹点摩擦,发生龃龉,甚至数落对方,自然也就在所难免。但是其一,无论科班出身或行伍出身,无非是艺术经历的不同,并不能以此作为区分带有浓厚政治色彩的“学院派”“救亡派”的依据;其二,尽管出身不同,从上世纪30年代初到40年代末,无论是抵抗日本侵略或者反对老蒋独裁,从总体来看,他们的大方向基本上都是一致的。既然如此,为什么不能求大同存小异,用正确的办法来妥善解决上述纯属人民内部的矛盾,而非要像划“右派”一样,硬把音乐界的一批人视为另类,分成彼此水火不相容的这个“派”那个“派”,非得争个你长我短、你对我错、你高我低的输赢来呢?难道能够认为强调从大局出发就是放弃原则、搞调和、“和稀泥”吗?折腾了半个多世纪,“学院派”之说实在是可以休矣。

记得前年上海举办黄自诞辰百年及萧友梅逝世的周年纪念活动期间,在研讨会上,我第一次从和黄旭东一起专程来沪的汪朴所作的专题发言中听到有关《理由书》的发现经过及大致内容,由于是首次披露,极感新鲜和振奋。因此当会议结束前主持人点名让我发言时,我除对《理由书》帮我纠正了过去在有关纪念萧氏的文章中依样画葫芦,犯了有悖史实的错误表示感谢和自责外,还联系自己的错误着重读了两点看法:一是新发现的《理由书》说明,20世纪中国音乐史的研究还有许多未知领域尚待我们去发现;二是下大力气对这片生荒地进行开垦还大有可为。由于这一发现给了我们以信心和鼓舞,因此它的意义也就大大地超过了史料本身所具有的价值。

无独有偶,去年我到北京参加刘雪庵百年诞辰活动期间,中央音乐学院音乐学专业的硕士研究生郭翔在追思会上的专题发言中,介绍了她从抗战初期国民政府军委会政治部三厅在武汉编的一份油印“月报”上找到了刘雪庵用国民政府为刻在拟建的抗日战争周年纪念碑上所撰四言体铭文谱写的一首无伴奏四部合唱谱,并当众展示了复印件。据说她是为写作抗战初期军委会政治部三厅在武汉开展救亡音乐活动的硕士论文搜集资料时无意间发现的,带有几分歪打正着的偶然性。然而此前谁也不知道当年国民政府曾有兴建抗战周年纪念碑的打算,且已有专人为之撰写古体碑铭;更不知道刘雪庵还为其写过有白纸黑字为凭的音乐作品。因此虽则只是一张薄纸的复印件,但其意义却未可小觑。

有道是“有意栽花花不开,无心插柳柳成荫”,又道是

“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这一发现,就像此前听到《理由书》之见于政府部门“公报”一样,不仅使我感到惊喜,同时也受到启示:谁会料到刘雪庵这首从不为人知的抗战音乐之作,竟不是发表在战时音乐刊物或稍带登载音乐作品的文艺杂志、报纸副刊上,而是收入与音乐风马牛不相及的、仅供内部阅读的“军事月报”这种小册子上呢!因此当天下午追思会的主持人点名让我发言,我便特别谈到这个史料之被发现的意义,不仅止于让人知道了刘雪庵的又一首抗战音乐作品,并由此证明他的确是一位值得称颂的爱国音乐家,史料价值之珍贵,自不待言;而且由于它对按照常规搜集史料的思路,是一个重大突破,带有不拘一格的新特质,因此其意义更是超过了史料本身的价值。

总而言之,随着上述尘封半个多世纪不得一见的珍贵史料相继显露真容,为此深受鼓舞的我,对于“世上无难事,只怕有心人”和“只要功夫深,铁杵磨成针”的古训,更是深信不疑。鲜活的事实不断向我们昭示了一个这样的真理:只要我们像马克思所倡导那样,用严谨的实证精神和科学态度,对前人的成果——加以检验而不囿于陈说;面对商潮涌动、物欲横流的现实而不受其诱惑,甘耐寂寞,苦守青灯,契而不舍,皓首穷经,以移山不止的愚公精神为榜样,在20世纪中国音乐史料领域中奋力开掘,就一定能够不断“有所发现,有所发明,有所创造,有所前进”;就一定能够大有作为,取得功在当代、德泽后世的业绩。这应是我们这一代以研究20世纪中国音乐史学为己任的学人责无旁贷的天职。

按照“长话短说”的自我约定,文章写到这里本来应该就此打住。但是兴起时不由得浮想联翩,忍不住想“东施效颦”,学辛弃疾来一回“老夫聊发少年狂”,再写上一段。

古人有云:“兵马未到,粮秣先行”,且有“未雨绸缪”之说。既然近年来在20世纪上半叶的中国音乐史料方面已陆续有重大突破,一批对搜集这方面史料饶有兴趣、而且还是中青年的有心人也相继涌现,作为国内乐坛玩“龙头”的中国音协,何不抓住这个势头趁热打铁,不失时机地给上级领导部门打一份请示报告,申请一笔费用,由所属理论委员会出面主持,交近年来在搜集20世纪上半叶的中国音乐史料和举办与此相关的学术活动既有经验又有口碑的中央音乐学院萧友梅音乐教育促进会负责承办,于近期邀请各地相关学人召开一次有准备的研讨会,就史料搜集工作互通情报,交流经验,统一认识。在这个基础上,成立一个由中国音协领导的常设机构,把各地原本分散的,各自为政的有识之士组织起来,把他们的积极性充分调动起来,采取就地取材、分工包干的办法,像国家地质部门对全国矿藏进行普查、勘探那样,对各地的潜在史料资源来一次广泛深入的开掘,并请各音乐艺术院校的学报以及《人民音乐》、《中国音乐学》、《音乐研究》、《音乐周报》等报刊用一定的篇幅辟出专栏,

及时地将新发现的、过去不为人知的相关史料予以披露;必要时还可以分批作为“专辑”出版(上世纪80年代初,中国音协曾有过出版中国新音乐史料的打算,并已开始集稿,可惜由于经费问题而未果)。我想,这个计划如果措施得当,在付诸实践的过程中又能坚韧不拔,持之以恒。期以10年,我们就一定可以在史料搜集方面获得丰厚的回报,就可以为写出一部20世纪中国音乐的“信史”奠定牢固的基础,从而把“重写音乐史”的愿望正真落到实处。也只有如此,才不负百年来我们的国家、我们的民族、我们的先人对这一代学人的殷切期盼!

注:

①廖辅叔《回忆萧友梅先生》文中说:“由于第一次世界大战打得难解难分,海陆交通都陷于断绝状态,他不能立即返回,于是又转到柏林大学听课,并在歌咏学社(Singaka demie)研究合唱艺术。”萧淑娴《回忆萧友梅业绩之一二》文中说:“时值欧战方酣,延至民国九年始能回国。”戴鹏海《为中国专业音乐教育奋力开拓的一生——纪念萧友梅先生逝世50周年》文中说:“本来萧友梅留德获哲学博士学位后就打算回国的,但是当时欧战正酣,交通受阻,汇兑不通,难以成行,便改去了柏林。”(以上三篇均收入《萧友梅纪念文集》)

②赵泓1982年为汪毓和《中国近现代音乐史》一书所作《序言》中就提到:“‘学院派’容易产生脱离实际、关门提高的倾向”,并认定“三十年代在学院派和救亡派之间对音乐发展道路上的分歧和对立,这也同样是历史事实。”

③萧友梅自1920年回国,先与杨仲子创办北京女子高师音乐体育专修科;1921年分科后任音乐专修科主任;中国高等院校设置音乐系科即自此伊始。1922年他又在蔡元培支持下创办相对独立的北京大学附设音乐传习所,任实际主事的教务主任。及至1927年,他再次襄助蔡元培创办我国第一所独立建制的高等音乐院校——上海国立音乐院,先后任教务主任及代理院长。1929年音乐院改制为国立音乐专科学校后复任校长,直至病逝。1949年新中国成立后音专才改名为上海音乐学院。吕文“几乎有30年”之说,即源于此。

④“许多创作人才被室灭了,被断送了”之说,系指以下三件事:一、1929年,当时就读国立音乐院的洗星海因反对校方对暑假期间留校住宿的同学收取按规定缴纳的住宿水电费月租,带头闹学潮。开学后,校方以学校业已改制为音专为由而取消其注册资格。二、1930年国立音专学生张恩蒙(即张曙)因创排公演大型歌剧《王昭君》,未经请假,擅自旷课次数超过校方颁布的明文规定,被作为退学处理。三、1933年,最早报考国立音专小提琴选科,主考富华因其技艺水平未达到考试要求而未被录取。

(戴鹏海:上海音乐学院教授)

责任编辑/周明